

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人社局西）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 成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项目名称	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人社局西）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	成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桂国
编制时间	2022年3月

参与人员表

姓名	专业	职称	负责部分	签名
李桂国	生物技术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报告编写	李桂国
汤臣威	预防医学	工程师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报告编写	汤臣威
王召强	环境工程	/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快速检测	王召强
王雷	生物制药	/		王雷
杨兴坤	生物技术	工程师	报告审核	杨兴坤

委托单位：成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刘海滨

电话：0530-8627677

地质：山东省成武县南环路中段路北

编制单位：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汤臣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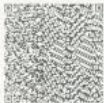
电话：17853942990

地址：临沂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双
月园路科技园D2座五楼东车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0MA3M4XM8X6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邢伯蕾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空气和废气检测，水质检测，土壤和固废检测，噪声、振动检测，辐射检测，室（车）内空气检测，肥料、污泥、其他固废检测，锅炉介质检测，汽车尾气检测，公共卫生检测，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能源检测，节能检测，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检测，食品检测，农产品检测，水产品检测，化妆品检测，饲料检测，畜产品检测，食品包装材料检测，电子产品、汽车、玩具、纺织品检测，木制品检测，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检测技术咨询、服务；设备计量检定校准。（以上范围法律法规和政府决定禁止或需要办理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 年 07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07 月 11 日至 年 月 日

住所 临沂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双月园路科技创业园D2座五楼东车间

登记机关
2020 01 03 年 月 日



<http://www.gsxt.gov.cn>

目 录

1 前言.....	1
2 概述.....	2
2.1 调查目的.....	2
2.2 调查原则.....	2
2.3 调查范围.....	2
2.4 编制依据.....	5
2.4.1 法律法规.....	5
2.4.2 相关规定和政策.....	5
2.4.3 技术导则、标准及规范.....	5
2.4.4 其他材料.....	5
2.5 调查方法.....	5
3 地块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 区域环境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1 地理位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2 地形地貌.....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3 气象水文.....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4 区域地质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5 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 场地岩土工程条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1 地形、地貌.....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2 场地地层及其物理力学性质.....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3 地下水.....	错误！未定义书签。
3.3 敏感目标.....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 项目地块现状及历史.....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 地块现状.....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2 地块历史.....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 周边地块现状及用地历史.....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1 相邻地块用地现状.....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2 相邻地块用地历史变迁.....	错误！未定义书签。
3.6 项目地块规划.....	错误！未定义书签。
4 资料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1 资料收集与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1.1 资料收集.....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 污染物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1 项目地块污染物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2 周围企业污染物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5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错误！未定义书签。
5.1 踏勘范围.....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5.3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5.4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5.5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5.6 人员访谈.....	错误！未定义书签。
5.7 项目地块快速检测.....	错误！未定义书签。
6 结果和分析.....	8
6.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8
6.2 调查结果分析.....	8
7 结论与建议.....	9
7.1 结论.....	9
7.2 建议.....	9
7.3 不确定性分析.....	9
附 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1：勘界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2：土壤现场筛查记录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3：土壤现场筛查照片.....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4：人员访谈记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5：地勘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6：委托书、申请书、承诺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前言

本次调查对象为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人社局西）地块，项目地块位于菏泽市成武县文亭街道振兴街与雁池路交汇处东南，地块东侧为成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侧为农田，西侧为雁池路，北侧为振兴街，总面积为32388m²（合48.58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5.856372°，北纬34.944245°。根据《山东省成武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项目地块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十九条“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因此需对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评估对象主要为地块范围内的土壤。

为摸清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受成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我单位（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单位接收委托后派项目组成员对该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相关资料收集，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深入分析。

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以及人员访谈表明，地块内2018年之前为翟楼村村居地和农田，2018年地块内翟楼村民房拆除，2019年地块内西北部地面硬化并建设活动板房作为地块外西侧仪凤新区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目前地块内为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农田和闲置地。周边企业主要为成武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加油站。地块内不涉及其他工业生产情况，历史上不存在环境污染事故、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情况，无地下储罐、管线等地下设施，无管线沟渠等设施。为辅助判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对项目地块进行了重金属和挥发性有机物快速检测，快检结果表明，项目地块内各点位无明显差距，且与对照点数据相当。

通过以上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等调查途径，地块相关资料较齐全，且资料相互认证，结果统一，判断依据充分，并结合地块使用历史与周边生产企业的分析，结果表明：该地块土壤现状无污染痕迹，调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属于污染地块。不需要进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一阶段调查活动结束。

2 概述

2.1 调查目的

本次调查的目的是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分析地块是否可能存在污染源和污染物，初步分析场地环境污染状况，判断调查区域内的土壤及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为后续调查提供参数，也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2.2 调查原则

本项目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价工作将遵循以下原则：

（1）针对性原则

调查采样工作应具有针对性，在资料收集的基础上充分识别潜在特征污染物和潜在重污染区域，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工作，针对项目地块历史使用情况以及周边地块的使用情况，对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状况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检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等污染地块相关技术导则或指南要求，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现场调查过程的科学性。

（3）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周边环境、历史用地情况与现状，结合当前科技发展与专业技术水平，制定切实可行的调查工作方案，确保调查过程可操作性强，结果合理可信。

2.3 调查范围

项目地块位于菏泽市成武县文亭街道振兴街与雁池路交汇处东南，地块东侧为成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侧为农田，西侧为雁池路，北侧为振兴街，总面积为 32388m²（合 48.58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856372°，北纬 34.944245°。调查范围如图 2.3-1 所示，拐点坐标见表 2.3-1。勘界图见图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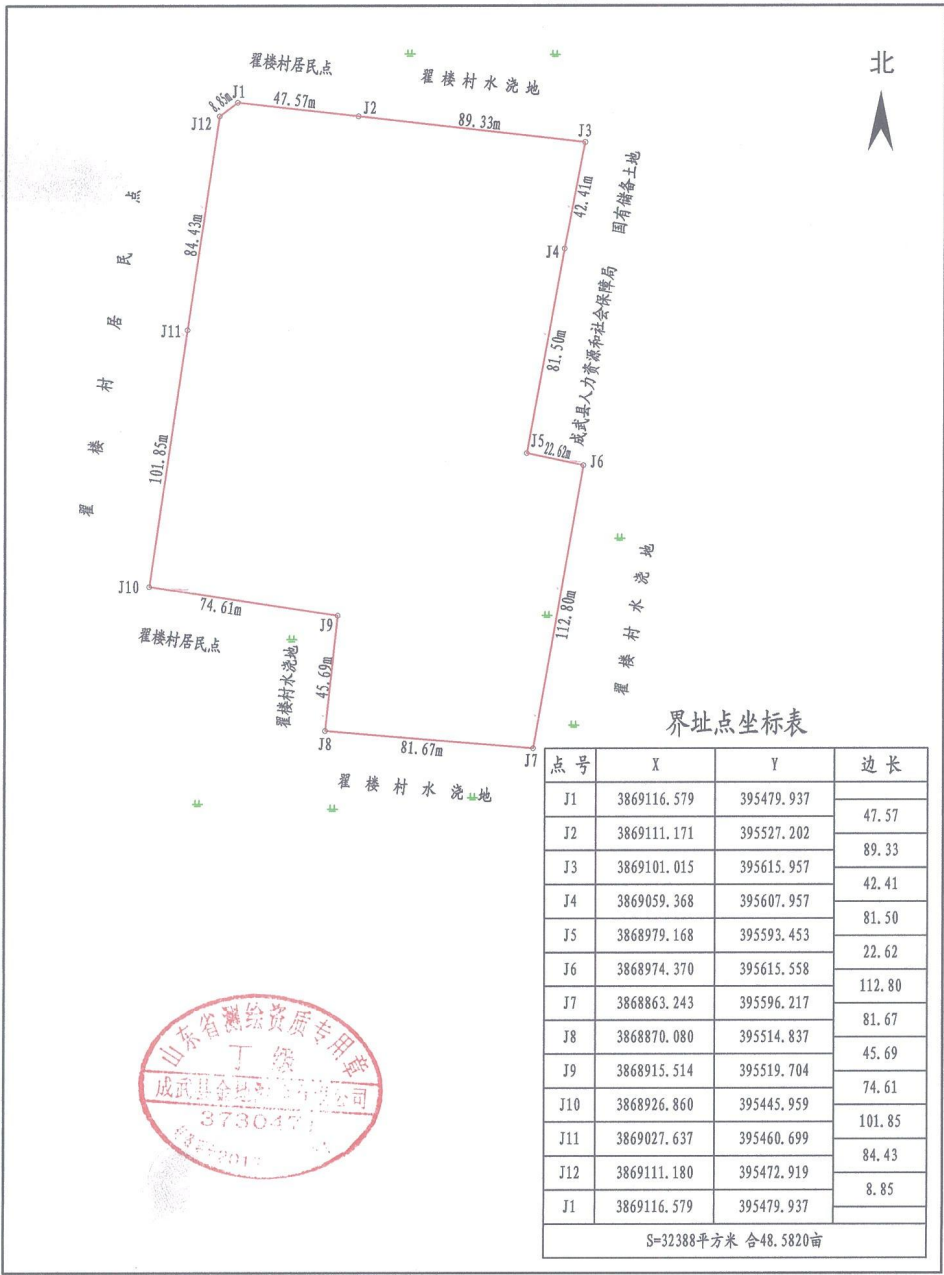
图 2.3-1 调查范围

表 2.3-1 项目地块范围拐点坐标（国家2000坐标系）

点号	X	Y
J1	3869116.579	395479.937
J2	3869111.171	395527.202
J3	3869101.015	395615.957
J4	3869059.368	395607.957
J5	3868979.168	395593.453
J6	3868974.370	395615.558
J7	3868863.243	395596.217
J8	3868870.080	395514.837
J9	3868915.514	395519.704

J10	3868926.860	395445.959
J11	3869027.637	395460.699
J12	3869111.180	395472.919
J1	3869116.579	395479.937

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勘测定界图（人社局西）



成武县金地测绘有限公司

图 2.3-2 地勘测定界图

2.4 编制依据

2.4.1 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

2.4.2 相关规定和政策

- （1）《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 2017 年 72 号）；
- （2）《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6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 （3）《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环办土壤函〔2019〕705 号）；
- （4）《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83 号）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山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技术文件质量评价办法（试行）》（2020 年 5 月 20 日）。

2.4.3 技术导则、标准及规范

- （1）《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2.4.4 其他材料

- （1）《成武县小桥社区保障安居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21 年 8 月）；
- （2）《山东省县（区）级土壤地球化学基准值与背景值》（海洋出版社 2020 年）；
- （3）《山东省成武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

2.5 调查方法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的要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可分为三个阶段。本次调查工作为第一阶段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阶段。工作程

序如图 2.5-1 红框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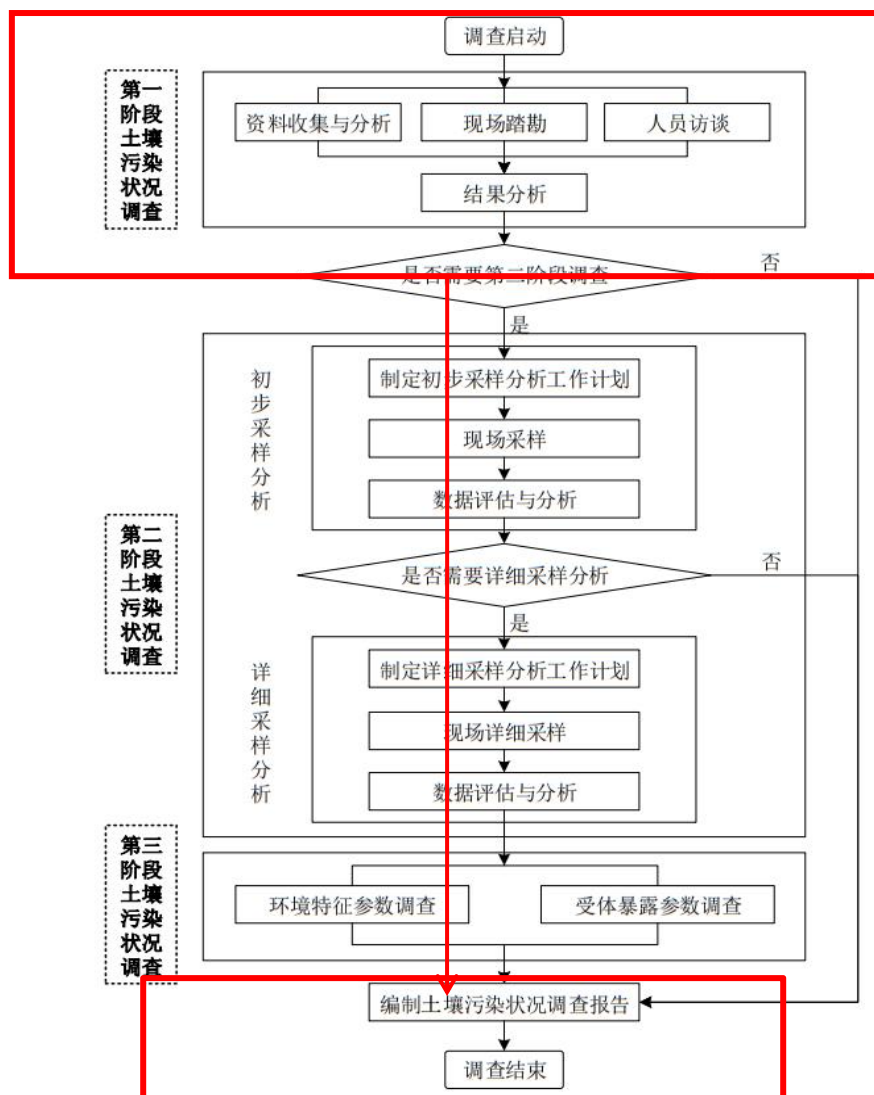


图 2.5-1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程序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同时进行了现场快速检测分析，原则上不进行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项目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第一时间成立了调查组，对项目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然后通过资料查询、网络等途径查询相关资料，并对地块内及周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同时对该地块进行了现场快检。通过对踏勘资料进行信息分析可知，地块内 2018 年之前为翟楼村村居地和农田，2018 年地块内翟楼村民房拆除，2019 年地块内西北部地面硬

化并建设活动板房作为地块外西侧仪凤新区三期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目前地块内为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农田和闲置地。周边企业主要为成武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加油站。地块内不涉及其他工业生产情况，历史上不存在环境污染事故、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情况，无地下储罐、管线等地下设施，无管线沟渠等设施。为辅助判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对项目地块进行了重金属和挥发性有机物快速检测，快检结果表明，项目地块内各点位无明显差距，且与对照点数据相当。

3 结果和分析

3.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1）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调查，均证实地块内未发生过重大化学品泄漏事故，未堆放过外来土壤和固体废物，地块内未有渗坑和暗沟等，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调查结果基本一致。

（2）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调查结果分析，调查内容基本能够相互印证。

3.2 调查结果分析

本次调查过程，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对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人社局西）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进行了调查。主要调查结果分析如下：

1、地块内 2018 年之前为翟楼村村居地和农田，2018 年地块内翟楼村民房拆除，2019 年地块内西北部地面硬化并建设活动板房作为地块外西侧仪凤新区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目前地块内为施工人员临时居住点、农田和闲置地。地块上未从事过工业生产活动，地块内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源。

2、本次调查地块的周边相邻地块主要是居民区、学校、农田，未从事过规模化养殖，未发生过污染事故，未堆存过固体废物，未从事过危废处置。本次调查地块的相邻地块上潜在污染源对地块几乎无影响，基本不会对项目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3、通过现场踏勘，地块上不存在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地块上无槽罐等设施，不存在有毒有害物质泄漏情况；地块上无生产活动痕迹，无危险废物产生和储存情况；地块内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与排放，不存在影响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污染源。

4、调查过程中，对地块使用者、政府管理人员及地块周边区域居民等进行了访谈调查，均证实地块内未从事过工业企业活动，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访谈调查内容与资料收集、现场踏勘结果基本一致，三者之间基本能够相互印证。

4 结论与建议

4.1 结论

为保障人体健康，保护生态环境，加强建设用地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规范工业企业用地污染防治工作，实现项目用地安全、环保可持续发展，组织开展了成武县国有储备土地（人社局西）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中，主要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对地块利用变迁、地块生产活动、周边环境状况、水文地质状况等进行了系统调查。为辅助判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同时对项目地块进行了重金属和挥发性有机物快速检测，快检结果表明，项目地块内各点位无明显差距，且与对照点数据相当。根据调查，该地块内未从事过生产活动，周边主要是居民区、学校、农田，对地块影响较小，不存在影响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污染源。根据调查结果，该地块污染风险较小，符合规划要求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4.2 建议

（1）根据《山东省成武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本次调查地块的规划用地类型为二类居住用地。在开发或建筑施工期间应保护地块不被外界人为环境污染，控制该地块保持现有的良好状态，杜绝地块在调查期与接下来再开发利用的监管真空，防止出现人为倾倒固废、偷排废水等现象。

（2）在地块地面再开发利用过程中，需要观察是否有在地块调查阶段中没有被发现的污染，例如地下埋藏物和有明显特殊气味的地方，一经发现，需要相关专业人员及时处理，调整处置方案，并明确是否需要修复。

4.3 不确定性分析

本报告根据资料收集、实际现场踏勘、人员访谈为依据进行分析，通过对目前所掌握的调查资料的判别和分析，并结合项目成本、地块条件、历史资料等多种因素，地块调查工作的开展存在以下不确定性：

1）资料收集：地块资料收集可能不尽详实，地块历史信息主要是通过历史影像与人员访谈交流获得，这些信息可能与地块实际情况有偏差。

2）现场勘查：现场勘查主要基于目前场地现状，场地生产历史比较久远，历史

资料缺失，现场勘查只能观察到地块上具有明显疑似污染痕迹的区域，不能发现肉眼观察不到的污染状况，特别是地下水环境状况。

3) 地块在历史使用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对土壤造成一定的扰动，人类活动对土壤的扰动，存在空间分布的不规律性，给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带来不确定性。

